

目 录

常璩及其《华阳国志》	刘 琳 (1)
李吉甫及其《元和郡县图志》	吕志毅 (15)
刘祁与《归潜志》	宋德金 (21)
从《景定建康志》看马光祖、周应合的修志思想	吴福林 (32)
从《武功县志》的编纂义例探究康海的方志学思想	穆甲地 张世民 (41)
冯梦龙方志学思想初探	彭 池 唐 瑛 (50)
徐霞客与地方志	梁滨久 (60)
顾炎武整理研究地方志的成就	朱士嘉 (64)
顾祖禹和《读史方舆纪要》	戈 锋 (74)
李紱方志理论研究	褚赣生 (86)
戴震方志学思想剖析	黄德馨 (96)
方学成与《夏津县志前编》	刘承智 (115)
钱大昕的方志学思想	陈光贻 (120)
谢启昆与《广西通志》	巴兆祥 (130)
章学诚的方志学	仓修良 (140)
武亿其人和他的修志成就	王 晟 (154)
洪亮吉的方志学思想	王卫平 (162)
林则徐谈地方志	来新夏 (174)

李兆洛和地方志·····	杨欣	(178)
王棻方志理论述评·····	巴兆祥	(182)
晚清学者李慈铭与其方志思想·····	王永太	(193)
吴汝纶务实求真的精神·····	吴昭谦	(197)
王季芎先生事略·····	谈瀛	(200)
胡思敬与《盐乘》·····	何明栋	(209)
蒋藩及其《方志浅说》·····	肖凤桂	(216)
梁启超与方志学·····	刘伟毅	(225)
著名舆地方志学者——林传甲·····	傅振伦	(235)
论吴宗慈的方志理论·····	陈圣	(243)
略谈黄炎培与《川沙县志》·····	顾炳权	(252)
余绍宗与方志学·····	余子安	(266)
孙诒让修志思想述略·····	周德钧 刘克明	(276)
刘师培与资产阶级方志学·····	姚伟	(282)
论李泰棻的方志学思想·····	傅登舟	(290)
试论寿鹏飞的志义说·····	汪德平	(306)
热心于方志的谢迈度·····	傅志峰 登普	(317)
黎锦熙方志思想初探·····	颜宏启	(321)
王重民与方志事业·····	王中明	(331)
万国瑜先生与地方史志·····	王中明	(339)

常璩及其《华阳国志》

刘 琳

在我国古代史学家中，晋朝的常璩占有重要的地位。他在历史学的一个领域——地方史志编纂学方面做出了重大贡献。他给我们留下了一部杰出的历史著作——《华阳国志》。这是我国的第一部地方通史，也是我国现存最早的一部比较完整的、具有很高的史料价值的地方志，是我国古代历史典籍中的一颗明珠。

常璩，字道将，蜀郡江原县（今四川崇庆县）人。江原常氏是当地著名的世家大族，东汉魏晋之间代有官宦^①。其中不少人研治经史，在学术文化上有很高的造诣。特别是常璩的族祖常宽，“治《毛诗》、三《礼》、《春秋》、《尚书》，尤耽意大《易》，博涉《史》、《汉》，强识多闻。……著《典言》五篇，撰《蜀后志》及《后贤传》，续陈寿《耆旧（传）》作《梁益篇》”^②，是一个颇有成就的儒家学者和地方史专家。常璩后来之所以能在学术上作出贡献，同他的家学渊源有着很大的关系。

常璩的生卒年代不详，但大致是生活在晋惠帝至晋穆帝之间，即公元三世纪末至四世纪中期。他从少年时代起就很好学，博览群书。但他碰上了一个动乱的时代。西晋王朝的

腐朽统治和“八王之乱”，激起了关中流民起义；加以天灾，陇西诸郡各族人民数万家流亡入蜀，在李特等人领导下，摧毁了晋朝在西南的统治，建立了成汉。在战乱之中，常璩曾经“流离困瘁”，“栉沐艰难”^③，这使他对社会有了更加深广的阅历。后来他在成汉政权中任职，李势时官至散骑常侍，掌著作，同时的学者孙盛称他为“蜀史”。这个职务更给了他接触大量文献资料、进行调查研究的方便，为完成《华阳国志》等著作创造了条件。晋穆帝永和三年（公元347年），桓温伐蜀，常璩等劝李势投降；桓温任用常璩为参军，随从到了东晋京都建康。^④

常璩在成汉时撰有《汉之书》十卷，记述成汉的历史；后人晋秘阁，改称《蜀李书》。^⑤此书在《隋书》、两《唐书》著录之后，不再见于各书目，大概唐末、五代失传，只有《经典释文·序录》、《艺文类聚》、《太平御览》等书中尚引有佚文数条。其中称李雄为“武帝”、李班为“哀帝”，可见是写于李势之时。北魏崔鸿为撰《十六国春秋》，曾访求此书二十多年，才于江南购得，其《后蜀录》主要就是根据了《蜀李书》的材料。^⑥唐初修《晋书》，其中李特、李雄等《载记》，又主要根据《后蜀录》。因此《蜀李书》虽亡，但从《晋书·载记》还能够窥见其大概。可以说，后人之所以比较具体地了解成汉的历史，首先应当归功于常璩。

但常璩的代表作还是《华阳国志》。

《华阳国志》是常璩归附东晋之后写成的。本书卷九说：“永和三年（李旻）从征西于山阳战死”。“征西”指东晋征西大将军桓温。又卷二载：晋成帝咸康四年，武都氏人杨初杀氏族首领杨毅、杨盘兄弟，“代为主，迄今”。查《晋书·穆帝纪》，桓温由安西将军进为征西大将军是在永和四年八

月，杨初死于永和十一年正月。由此可知《华阳国志》成书是在永和四年（公元348年）秋至永和十年（公元354年）这一段时间。

这部书写的是晋代梁、益、宁三州的历史、地理。梁、益、宁三州包括今四川、贵州、云南三省，甘肃南部，陕西南部，以及湖北西北部，相当于《禹贡》九州之梁州。《禹贡》说“华阳黑水惟梁州”，意即梁州东至华山之阳（南），西极黑水之滨。《华阳国志》即取名于此。

从内容、性质来说，《华阳国志》仅仅是一部西南地区的方志，但从学术价值来说，它远远超出了西南一隅的范围，因此历来的学者对它都很推重。唐代史学家刘知几在《史通·杂述篇》中说：“郡书者，矜其乡贤，美其邦族，施于本国，颇得流行，置于他方，罕闻爱民。其有如常璩之详审，刘昉之该博，而能传诸不朽，见美来裔者，盖无几焉。”在成百的地方史志中，刘知几惟独特别称赞常璩的《华阳国志》和北凉刘昉的《敦煌实录》（已佚），认为是能够传世不朽的著作。这个评价是很高的，也是实事求是的。我们试以明清以来浩如烟海的方志同《华阳国志》作一个比较，其中能与《华阳国志》媲美的又有几部？可见刘知几之言不虚。

二

《华阳国志》的特点和价值究竟在哪里呢？

《华阳国志》的第一个突出特点，是它在中国地方史志编纂史上开创了一种新的体裁。

我国地方史志的编纂，可以上溯到春秋时代各诸侯国的国史。如晋之《乘》、楚之《杻杙》、鲁之《春秋》之类，可以说是方志的萌芽。但正式意义上的地方志，则是起于东

汉。《隋书·经籍志》说：“后汉光武始诏南阳撰作风俗，…郡国之书由是而作”。于是一时之间蔚为风气。在《华阳国志》之前，各地方志见于记载的已达一百多种。这些著作从内容来说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一类记述方国的历史，一类记载州郡的地理（包括风土人情、物产等等），一类叙论乡党的人物。^⑦值得注意的是，益州地区（主要是巴蜀）撰作之风尤盛，可考的这类著作就有二十余种，约占全国的五分之一。其中有司马相如、扬雄等八家《蜀本纪》、来敏《本蜀论》、常宽《蜀后志》等等历史之书；有谯周《三巴记》、佚名《汉中记》、《永昌郡传》等等地理之作；有三家《巴蜀耆旧传》、祝龟《汉中耆旧传》、二陈（陈术、陈寿）《益部耆旧传》等等人物之志。这一大批地方史志的传播，为更加成熟的方志的写作开创了风气，准备了材料，积累了经验。因此，象《华阳国志》这样的著作的出现决不是偶然的，它是中国，特别是巴蜀地区方志编纂学发展的产物。

但是上述地方史志有一个共同的缺陷，这就是：它们往往只是在历史、地理、人物三个方面当中各写一面，而且只是写某一段时间。这样就只能各自反映地方历史的一个侧面，一个片断，而不能比较完整地反映它的全貌。也就是说，在常璩之前，各种方志著作数量虽多，品种不少，但是还没有一部贯穿古今，内容广博，体例完备，系统分明的地方通史或地方通志。

常璩承担起了撰写这样一部著作的任务。他对前人的方志著作采取批判继承的态度，既吸取它们的成果，也看到它们的弱点。它学习《史记》、《汉书》等纪传体史书的长处，对方志体裁进行了创新。由司马迁首创的纪传体，有纪，有传，有志，分别以时间、人物、事类为纲，从各个角度叙述

历史，能够比较全面的反映历史的面貌。常璩将这种体裁创造性地运用于地方史志，在《华阳国志》中把编年史、地理志、人物传三者结合起来，形成一种新的体裁。

《华阳国志》记述的时间“肇自开辟，终乎永和三年”^④，囊括千年以上的历史。全书十二卷，主要由三大部分组成：一至四卷以地域为纲，记载梁、益、宁三州的历史、地理，而以地理为主，接近于正史中的地理志。五至九卷以年代为纲，用编年体的形式叙述公孙述、刘焉刘璋父子、蜀汉、成汉四个割据政权以及西晋统一时期的历史，略似正史中的本纪，但记述稍详。十至十一卷以人物为纲，记载三州自西汉至东晋初年的“贤士列女”，相当于正史中的列传；但它又不完全是列传的写法，而是采取陈寿《季汉辅臣赞注》的形式，先列各人物的赞语，然后以其事迹（即人物传略）为注。在以上三部分之外，第十二卷为《序志》（全书总序）及《三州士女目录》，后者实为前面《先贤志》、《后贤志》的补充，一方面便于读者检索，另一方面也使未予立传的人物得以存其姓氏籍贯，不致于湮没无闻。这也是一种首创。

这样一个既完密而又简括的体系不能不使人赞叹！从时间来说，它贯通古今；从内容来说，它是历史、地理、人物三结合；从体裁来说，它是地理志、编年史、人物传三结合。纵横照顾，有分有合，井井有条，浑然一体。这就使《华阳国志》一书能够比较完整地展示出祖国西南一方千余年间历史的概貌，使它成为我国历史上第一部地方通史。这是方志编纂学的一个重大发展，这是常璩对历史学的一个杰出贡献。

可惜在《华阳国志》之后，中历南北朝、隋、唐，这种体裁没能得到发展，绝大多数的方志著作仍然沿袭东汉魏晋

一般方志的余绪，史、地、人三者分家，极少综合之作。这里有传统的影响，材料的限制（自九品中正制废，对乡里的人物、历史不再象过去那样重视），也与作者的学识有关。只是到了宋代，方志的编纂才又发展到一个新的阶段，不少著作取材更为广泛，分门更为详密，奠定了明清以来一般方志的体例。但究其内容，基本上还是历史、地理、人物三方面。追本溯源，《华阳国志》实开其先河，有的学者称它为“现代方志的初祖”^⑨，是符合实际的。

三

前面我们引了刘知几对《华阳国志》的评价。刘知几特别赞赏此书的“详审”。“详审”二字的确很能概括《华阳国志》在取材和内容方面的特点。详，是指它取材广博，内容丰富，记载详细。审，是指它选材审慎，材料真实。为了写作《华阳国志》，常璩“博考行故，总厥旧闻”，取材相当广泛。他不但搜集了《尚书》、《左传》、《史记》、《汉书》、《东观汉记》、《三国志》等等全国性历史著作和其他典籍（包括讖纬书）中的材料，参考了梁、益、宁三州的大量地方志，而且运用了成汉政权的档案资料，以及自己的所见所闻。他不但重视“文”，也很重视“献”，注意向熟悉掌故的人进行调查。《华阳国志》中就曾不止一次的引用“长老”之言。

正因此，《华阳国志》一书材料非常丰富，其中有许多材料是其他史籍中所没有的，或较其他史书的记载更为详明，因而具有极高的史料价值。下面我们仅从地理、经济、民族以及西晋、成汉史这几个方面来看。

在地理方面，它有三个主要特点：第一，它记载了三州的历史地理、自然地理、经济地理、人文地理等各方面的材

料，诸如各区的历史，郡县的沿革，户口的多寡，治城的所在，著名的山川，重要的道路，一方的物产，各地的风俗，主要的民族，乃至名宦的政绩，各县的大姓，等等，其内容远比正史地理志详博。第二，它所记载的郡县，并不仅是根据某一特定时期的版籍，因而也不仅是反映某一特定时期的行政区划。这与一般正史地理志不同。盖作者的目的，原非止于记录当时的政区，而是为了说明历史的沿革；故而除了到永和三年为止晋王朝的图籍上所有的郡县之外，还收入了很多（不是全部）昔日曾有、后已省并的县。这种作法似乎有体例不纯之嫌，但它较之仅据一定时期的版籍更能反映政区的演变。第三，它在叙述地理沿革时，特详于蜀汉及晋代，而这正是其他史书中薄弱的一环。因为《三国志》没有地理志，晚出的《晋书·地理志》又大体只反映晋初的政区，而且每多疏漏错误，因而《华阳国志》的这部分记载更显得可贵。由于这些特点，使得《华阳国志》成为研究古代西南地理必须参考的一部主要典籍。

《华阳国志》中关于经济、科技方面的资料也相当丰富。比如李冰在蜀中兴修水利，这是先秦历史上的一件大事，但在《史记》、《汉书》中仅有“蜀守冰凿离堆，避沫水之害，穿二江成都之中”一句话；而《华阳国志》对此事则记述较详。根据它的记载，李冰除修都江堰、穿成都二江之外，还在南安凿平濶崖以通正水道，在犍道烧毁“蜀王兵栏”大滩，导文井江，导洛水，穿广都盐井陂池等等。这就使我们对古代劳动人民和李冰这位历史人物的治水功绩有了更多的了解。此外，《华阳国志》关于各地物产、农业、矿冶、盐井、临邛火井等等记载，也都是很重要的经济史、科技史资料。

西南地区是一个多民族地区。常璩在《华阳国志》中很重视对少数民族历史和现状的记述。他记载了三十几个少数民族或部落的名称和分布，特别对其中一些主要的部族或部落，如巴（特别是其中的賁人）、蜀、氏、羌、叟、濮、夜郎、哀牢等，作了更详细的记述。不但记载他们的历史、风俗、和汉族王朝的关系（包括汉族王朝对这些民族的统治政策），而且采录了他们的很多传说和神话，如蜀王杜宇和开明氏的故事，賁人射白虎的故事，夜郎竹王的故事，哀牢九隆的故事，等等。这些传说故事生动地反映了少数民族人民的古代历史与生活。《华阳国志》的这些记载，为研究古代西南民族史提供了许多珍贵的资料。范曄《后汉书·南蛮西南夷列传》很大一部分就是取材于《华阳国志》的。常璩还十分重视对当代史的研究。他说：“史迁之记，详于秦汉；班生之书，备乎哀平；皆以世及事迹，可得而言也。”在《华阳国志》中，《大同志》、《李特雄期寿势志》、《后贤志》三卷，都是写西晋、成汉时期的历史和人物，加上其他卷的有关部分，约占全书的三分之一以上。这一部分记载，是以当代人写当代事，而且其中有不少是直接来自档案和作者亲身见闻的第一手材料，既具体而又可靠，其价值是其他史书不可比拟的。它同《蜀李书》一样，对于研究晋史和十六国史至为宝贵。因此其中许多材料为《晋书》、《资治通鉴》所采用。

以上说明《华阳国志》的“详”。下面再来看它的“审”。

常璩说：“善志者述而不作，序事者实而不华。”所谓“实而不华”不光是指文字的朴实，更主要的是指史家写历史要有实事求是的态度，选材力求审慎，内容力求真实。常璩写《华阳国志》正是这样做了的。主要表现在以下三个方

面:

一是“知之为知之，不知为不知”，己所不知，宁缺勿滥。例如《华阳国志》卷二《汉中志》中，对魏兴、上庸、新城三郡的地理记载比较简略，常璩特别加以说明，“其记（按：指三郡的地方志）及《汉中记》不载，又不为李雄所据，璩识其大梗概，未能详其小委曲也。”在《先贤志》、《后贤志》及《三州士女目录》中，常璩记载了自汉至晋将近四百个人物的事迹和姓氏，搜罗之富，在古今方志中实罕其匹。但它还是一再表示：“如其遗脱，及后世可书者，愿贻后集。”^⑩表现了严肃的治学态度。

二是对待前人的记载，批判吸取，择善而从。常璩最佩服司马迁、班固、陈寿，大量引用他们的记载，但他并不是盲目照搬，对同一件事的记载，《华阳国志》与《史记》、《汉书》、《三国志》有时并不相同。例如《史》《汉》记载楚威王时庄蹻伐滇，留王滇池。但据其他书，庄蹻生活的年代距楚威王很远。因此常璩不取此说，而是采用另外的记载，说楚顷襄王时庄蹻伐夜郎，留王于其地，号“夜郎庄王”^⑪。虽则此事真假难辨，但可见常璩对前人著作不迷信盲从。

三是“抑绌虚妄，批判谬言”。例如在《序志》中，常璩驳斥了世俗间关于蜀国历史的种种虚妄之说：褒斜谷道因石牛始通；蜀王蚕丛之间周回三千岁；荆人鼈灵死，尸化西上为蜀帝；周苻弘之血变成碧珠；杜宇之魄化为子鹃；蜀椎髻左衽，未知书，至文翁始知书学；等等。常璩批驳说：

《史记》：“周贞王十六（按：当作十八）年秦厉公城南郑，此谷道之通久矣。”蚕丛、杜宇“皆周之叔世，安得三千岁？且太素资始，有生必死，死，终物也，自古以来未闻死者能更生当世……况能为帝王乎？碧珠出

不一处，地之相距动数千里，一人之血，岂能致此？子鹄乌四海有之，何必在蜀？……及周之末，（蜀国）服事于秦，首为郡县，虽滨戎夷，亦有冠冕。……至于汉兴，反当荒服，而无书学乎？

常璩还指出，这一类传说好些出于文人茶余酒后的“谈调之末”，学者应当“辨其不然”，勿以“谈调之末”当作信史。这个意见总的精神无疑是对的，在他的批判中包含着朴素唯物主义的因素。不过常璩并不是完全否定这类传说故事，如前所说，在他的书中就记载了不少各民族的传说与神话。

由于常璩的这种实而不华的治学风，使《华阳国志》一书具有很强的“实录”性，这也是它史料价值极高的一个重要因素。

四

下面我们有必要进一步通过《华阳国志》探讨常璩的历史观。

常璩出身于世家大族家庭，曾在成汉封建割据政权中做官，后来又推动这个政权归顺于东晋王朝，《四库全书总目提要》恰当地称他为谯周一流人物。这表明他在政治上是为封建地主阶级及其政权服务的。正因此，他在学术思想上也就不能不打上封建地主阶级的烙印。他研究历史，写历史，归根到底也是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他说：“夫书契（按：指历史著作）有五善：达道义，章法戒（按：当作“法式”），通古今，表功勋，而后旌贤能。”⑥他对《华阳国志》一书的内容和宗旨作了这样的概括：

博考行故，总厥旧闻。班序州部，区别山川。宪章成败，旌昭仁贤。抑绌虚妄，纠正缪言。显善惩恶，以

杜未然。^⑬

这就是说，他写《华阳国志》的主要目的，就是要宣扬封建地主阶级的“道义”和“法式”，作为治国立身的准则；总结历代治乱成败的经验教训，为封建统治提供借鉴；表彰“善”人，贬斥“恶”人，以供人们效法或惩戒。

常璩心目中的“道义”和“法式”是什么？主要就是天命论和三纲五常。天命论与三纲五常是董仲舒以来儒家思想的核心。西汉末、东汉初这种思想进一步与谶纬相结合，成为官方法定的正统思想。魏晋之间，在北方，它受到了新兴的玄学的冲击；但是在梁益地区，它始终占着绝对的统治地位。在常璩的思想中它也占着主导地位。因而在《华阳国志》中充斥着天命论与谶纬迷信的宣传以及三纲五常的说教。

在常璩看来，国家的治乱兴衰，人间的吉凶祸福，归根结蒂都是取决于“天命”、“历数”；而世上出现的种种祥瑞和怪异，就是上天对于这些治乱兴衰、吉凶祸福的预示。甚至一些大人物（如汉元帝王皇后、李雄）的出世，也是上天早就在冥冥之中决定了的。

特别值得指出的是，常璩从维护晋王朝的立场出发，用“天命论”来为历代封建中央王朝的统治进行辩护，说它们是“天命”所归；而把从公孙述到成汉等地方割据政权的败亡，说成是干犯“天命”的结果。他说：

夫恃险凭危，不阶历数，而能传国垂世，所未有也。故公孙、刘氏以（已）败于前，而诸李踵之覆亡于后。天人之际，存亡之术，可以为永鉴也；干运犯历，破家丧国，可以为京观也。今齐之《国志》（按：谓采取《三国志》以魏为正统的立场），贯之一揆，同见不臣，所以防狂狡、杜奸萌，以崇《春秋》贬绝之道也；

而显贤能，著治乱，亦以为奖劝也。^⑭

对上述封建王朝和割据政权如何评价那是另一回事，但这里清楚地说明常璩的历史观；同时也表明这种历史观是怎样直接地为封建统治阶级和封建政权的利益服务的，是怎样同常璩自己的政治立场相一致的。

所有这些，无疑是《华阳国志》一书中的封建糟粕。作为一个封建史家，常璩摆脱不了阶级的局限性和历史的局限性。

不过，在常璩的思想中也有积极的一面。如果说常璩完全是用“天命论”来解释历史，那也是不公正的。在“天意”的决定作用之外，他也看到了“人事”对历史的重大影响。在他看来，国家的盛衰成败，地方的治乱安危，同中央和地方统治者的好坏，有着很大的关系。在《华阳国志》中，它反复强调人材的作用和选择地方官的重要性，说：“安边抚远，务在得才”^⑮，“量才怀远，诚君子先略”^⑯。在总结西晋王朝在西南的统治覆亡的教训时，他指出：

爰及汉世，部州必卿佐之才，郡守皆台鼎之望。…
…斯作远之准格，不凌之令范也。自大同（按：指西晋统一）后……任非其器，启戎长寇，遂覆三州。《诗》
所谓“四国无正，不用其良”也。

在这里，他不自觉地离开了“天命论”，把三州覆亡的责任直接归之于西晋王朝的用人不当。

对“贤明”的统治者，他大力表彰；即使是对他所否定的割据政权中的杰出人物，如刘备、诸葛亮、李雄等，他也给了很高的评价。相反，对暴官污吏的虐政，他进行了有力的揭露和谴责。例如书中有这样的记载：

（汉）孝桓帝时，河南李盛仲和为郡守，贪财重

赋，国人刺之曰：“狗吠何喧喧，有吏来在门。披衣出门应，府记欲得钱。语穷乞请期，吏怒反见尤。旋步顾家中，家中无可为（按：当作“与”）。思往从邻贷，邻人已言匮。钱钱何难得，令我独憔悴！”^①

在写到汉末巴郡賁族人民起义时，他引用了益州计曹掾程苞的一段话：

长吏乡亭，更赋至重，仆役过于奴婢，箠楚降于囚虏。至乃嫁妻卖子，或自刳割。陈冤州郡，牧守不理；去阙庭遥远，不能自闻。含冤呼天，叩心穷谷，愁于赋役，困乎酷刑。

这一类记载表明，虽然总的来说，常璩仍然是站在封建统治阶级的立场，对人民起义是反对的；但他也不满于统治者的暴政，对于人民的痛苦怀着深切的同情。

作为一个封建学者，唯心主义的历史观使他不可能对历史作出正确的解释；但是作为一个严肃的史家，忠实于历史的责任感又往往使他从“天命论”的虚空回到现实的人间来，敢于正视与揭露社会的某些方面的真相，为我们恢复历史的本来面目提供了可贵的材料。这也是常璩对历史学的贡献之一。

注释：

- ①常氏人物见于《华阳国志》者有十余人，明张佳胤曾据以编为《江原常氏士女志》一卷。
- ②《华阳国志》卷十一《后贤志·常宽传》。
- ③《华阳国志》卷十二《序志》，卷八《大同志·序》。
- ④以上参见《晋书·桓温传》、《李势载记》，《三国志·蜀志·诸葛亮传》裴注引孙盛《异同记》。

- ⑤ 见《隋书·经籍志》、《颜氏家训·书证》、《史通·古今正史》。《唐书》经籍（艺文）志于《汉之书》外别列《蜀李书》，误。
- ⑥ 见《魏书·崔鸿传》。
- ⑦ 参见张国淦：《中国古方志考》。
- ⑧ ⑭ ⑮ 《华阳国志》卷十二《序志》。
- ⑨ 张舜徽：《中国历史要籍介绍》，湖北人民出版社1955年版，第157页。
- ⑩ 《华阳国志》卷十一《后贤志·序》。
- ⑪ 《华阳国志》卷十下后记。
- ⑫ 《华阳国志》卷四《南中志》。此是据《太平御览》等书所引古本。南宋李至校刻《华阳国志》，根据《史》、《汉》妄改原文，故今本所载已非其旧。
- ⑬ 《华阳国志》卷十二《序志》。“五善”之说原出荀悦《汉纪》。“法戒”，《汉纪》作“法式”。
- ⑯ 《华阳国志》卷四。
- ⑰ 《华阳国志》卷五。
- ⑱ 《华阳国志》卷一《巴志》。下段同。

李吉甫及其《元和郡县图志》

吕志毅

李吉甫（公元 758—814 年），字弘宪，唐宪宗时大臣。赵州赞皇（今河北赞皇县）人。系宰相李棲筠之子、李德裕之父。李吉甫少时好学，善写文章。二十七岁时，任太常博士，该洽多闻，尤精于唐朝故实，为时人所称道。陆贽为相时，疑李吉甫有朋党，贬为明州员外长史。后陆贽被贬忠州，朝廷起用李吉甫为忠州刺史，使之惩治陆贽，重构其罪。李吉甫到任后，宽宏大量，不计旧怨，厚遇陆贽，深为时人所推重。后曾官郴州刺史，又迁饶州刺史。

唐宪宗即位，李吉甫由考功郎中入翰林为学士，升为中书舍人。时值唐中央与藩镇斗争激烈时期。元和元年（公元 806 年），剑南节度副史（在成都）刘辟谋反，唐宪宗下令征讨。李吉甫力赞讨刘辟之事，并建议宪宗广征江淮之师，由三峡路入，从而分散蜀地叛军兵力。宪宗皆从其议。刘辟叛乱既平，李吉甫功多。元和二年（公元 807 年），李吉甫擢任中书侍郎同中书门下平章事（宰相），参与平息镇海节度使（在镇江）李錡叛乱之事，李吉甫因功被封为赞皇县侯。

唐德宗以来，姑息藩镇，因而出现了藩镇终身世袭之弊。李吉甫力矫时弊，在他执政一年多的时间内，果断地撤换了三十六个藩镇，进一步削弱了藩镇势力，强化了中央集